

天津市北辰区红十字会文件

97北 红 字 (14) 号



关于天津市北辰区小淀镇人民政府 建立红十字会组织的批复

小淀镇人民政府:

你镇政府建立红十字会组织的申请已收悉,经区红十字会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,同意你单位建立红十字会组织。望积极发展会员壮大红十字会队伍,并认真组织会员学习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,学习《中国红十字会章程》及会务知识,依法和章程建会兴会。

此批复

天津市北辰区红十字会
一九九七年十一月九日

公文拟稿纸(7)

签发:

会签:

核稿:

承办部门:

拟稿人:

附件:

发文时间:

1997年11月9日

发文字号:

北红字(1997)14号

打字:

校对:

印发份数:

主送:

小汤山镇人民政府

抄送:

抄报:

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府法制科

标题:

为天津市北辰区小汤山镇人民政府建立红十字会组织的批复

你镇政府建立红十字会组织的申请已收悉,经区红十字会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,同意你单位建立红十字会。望积极发展会员壮大红十字会队伍。

但，並以真誠與社會學習宣傳《中華人民共和國紅十字會法》，學習《中國紅十字會章程》及會員規則，依法辦事，促進社會興會。

此批復

天津市北辰區紅十字會

一九九七年十一月九日

天津市北辰区红十字会入会申请

单 位	天津市北辰区红十字会		电 话	26192094
现有人数	:		发展会员数	
申 请 理 由	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的社会救助团体,本着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,发扬人道主义精神,促进和平与进步事业发展的宗旨,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,和上级红十字会的指挥下,当好本级政府的助手,完成与其职责有关的任务。为此我单位申请加入红十字会组织。 今后要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,积极开展各项救灾工作;经常不断地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和卫生知识宣传;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员及需要者进行救助;参与输血工作,推动无偿献血,努力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工作,同时积极开展社会募捐,壮大队伍,但在发展中注意提高会员质量,发挥好会员的作用,并完成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任务。			
单 位 意 见	同意 盖章 1997年 11月 5日			
区 会 意 见	同意 盖章 1997年 1月 9日			

注:此表存档请用钢笔填写,一式两份。

填报人: 年 月 日